

#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 发行股数及比例：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2,550.00万股，且占发行后的股份总数不低于25%，本次发行股份均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 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5)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6)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证券投资基金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7)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8)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9) 决议有效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投

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实施主体 | 项目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入           |
|-----------------------|------|------------------|------------------|
| 年产3万吨PLA可堆肥绿色环保生物制品项目 | 发行人  | 60,000.00        | 53,770.00        |
| 智能生产仓储物流改造项目          | 发行人  | 8,500.00         | 8,500.00         |
| 研发技术中心项目              | 发行人  | 5,562.00         | 5,562.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发行人  | 15,000.00        | 15,000.00        |
| 合计                    |      | <b>89,062.00</b> | <b>82,832.00</b>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后尚有剩余，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和目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求，适当以自筹资金进行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除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涉及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及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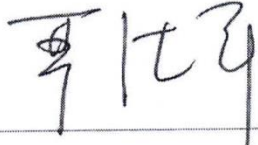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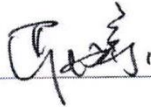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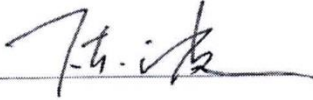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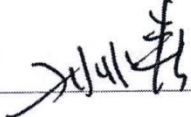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系《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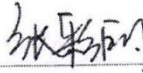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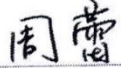
  
\_\_\_\_\_  
严德平

  
\_\_\_\_\_  
严书景

  
\_\_\_\_\_  
陈波

  
\_\_\_\_\_  
孙小宏

  
\_\_\_\_\_  
张彩丽

  
\_\_\_\_\_  
周 蕾

  
\_\_\_\_\_  
吴 波



经验证，此复印件第 1 页至第 4 页

内容与原件一致。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律师：从 2011

2024年3月13日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有效期届满之日（2024 年 3 月 23 日）起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23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发行的方案等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情况：同意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将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自有效期届满之日（2024 年 3 月 23 日）起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23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情况：同意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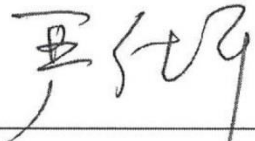
表决情况：同意票：7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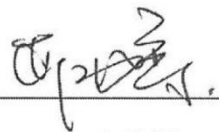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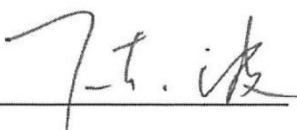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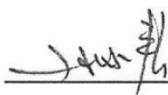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系《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名）

  
\_\_\_\_\_  
严德平

  
\_\_\_\_\_  
严书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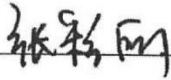
  
\_\_\_\_\_  
陈 波

  
\_\_\_\_\_  
孙小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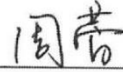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系《合肥恒鑫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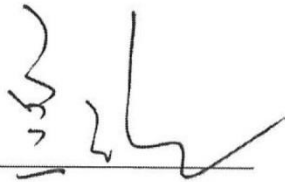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张彩丽



周 蕾



吴 波

